

**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信息公示**

根据黔自然资发[2020]10号《贵州省自然资源厅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为加强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的环境管理，保护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防止地块开发时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维护正常的生产建设活动。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曾从事过生铁冶炼，根据黔环通[2019]171号文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的，主管部门要求对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明确其是否可作为工业用地（M）开发利用。2020年12月贵阳综合保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公司承担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地块内部及周边区域无可能污染源，认为地块环境风险可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补充调查及详细采样分析。现将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一、项目概况

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位于贵阳市白云区都拉乡都拉村，地块南侧紧邻贵阳综合保税区，西临产业大道，东至都拉村集体土地、北至都拉村集体土地。地块总占地面积19580m²；该地块土地利用类型现状为工业用地（100101一类工业用地）。用地规划属于《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中规定的工业用地（M），属于第二类地。

二、调查目的

(1)污染源识别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识别地块疑似污染特征。根据建设用地的要求，采用监测手段识别土壤中的污染物，结合地块所在区域地层情况、水文地质条件，全面分析地块内潜在污染源及污染因子，对照相应的筛选值，评价地块内污染物是否超标，并识别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土壤是否受到污染。

(2)提供用地土壤环境质量信息

通过土壤样品采集和分析，初步掌握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状况，为地块后续开发提供技术支持。

(3)土壤环境质量评价

根据检测结果，评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结合不确定性分析，对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土壤环境质量进行评价。

(4)提出针对性结论及建议

在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评价的基础上，对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规划用途，提出针对性建议及措施，并给出地块是否需要进一步开展详细调查或直接给出地块能否按照规划用途开发利用的明确结论，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三、调查结果

结合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地块历史影像，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使用历史为工业用地（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地块及周边相邻地块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无相应的环境污染事故查处记录，但地块使用历史存在从事过生铁冶炼，可能存在对地块土壤有一定的影响，需开展初步采样分析。通过对贵阳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二期工程原贵阳市白云都拉铁厂地块进行采样检测分析得出，所有检测点各检测指标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限值【锌、锰、氟化物浓度最大值未超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67—2020）中表 2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限值】，地块可按照规划的工业用地（M）进行开发利用，不需要进一步补充调查，即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到第二阶段初步采样分析结束。

委托单位：贵阳综合保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王兵

编制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

联系人：王兵 联系电话：18798014155